

平顶山市林业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1、主动公开工作深化推进

2025 年，我局扩大主动公开覆盖面，优化内容结构，全年公开政府信息 67 条，其中市林业局网站发布 26 条。累计发放林业政策解读手册 6000 余份，所有信息经严格审查，未涉及密及隐私信息。公开范围聚焦科学绿化、资源管理、森林防火、林下经济等群众关心领域，提升信息公开针对性。

2、依申请公开服务精准优化

我局细化依申请公开工作程序，明确各环节时限与责任，保障申请高效处置。建立申请办理跟踪回访机制，主动了解诉求满足情况，提升服务满意度，保障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合法权益，2025 年未收到相关公开申请。

3、政府信息管理体系持续完善

2025 年，我局强化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将公开工作融入业务全过程。建立健全信息公开专题会议制度，严格执行“三审三校”规范并新增合规性预审环节；深化保密与涉敏信息审查机制，采用“人工+AI”双重筛查模式，建立清单化管理台账，杜绝涉密信息外泄。

4、公开平台建设提质增效

统筹线上线下平台协同优化，线上做好网站核心栏目日常维护，修订发布 2025 年版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强化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信息衔接，按领域聚类政策信息；线下依托政务服务大厅公开专栏、窗口展示相关信息，完善查阅点服务规范，配备专职咨询人员，构建立体化公开平台体系。

5、监督保障机制不断强化

压实组织领导责任，健全多级工作格局，将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核心指标；组织政务公开专题培训 1 次，提升业务人员专业素养；建立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通报问题并督促整改，广泛征集公众意见，以公众满意度为依据持续提升工作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 公开内容深度与解读效能有待提升。当前公开信息多以政策原文、工作通知等基础内容为主，针对林业专业领域政策的深度解读不足，缺乏图文并茂、案例剖析等通俗易懂的解读形式，部分群众对政策内涵、申请流程等关键信息的理解仍存在障碍，政策落地的引导作用未能充分发挥。

2. 平台互动性与公众参与度不足。线上线下公开平台多以“单向信息推送”为主，互动交流渠道建设较为薄弱。网站未建立常态化的公众留言反馈、政策咨询互动专栏，线下查阅点的互动服务功能也有待完善，未能及时精准回应公众个性化疑问。同时，公众意见征集的覆盖面较窄、形式单一，未能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林业政务公开工作的积极性，双向沟通的桥梁作用发挥不充分。

针对前期政务公开存在的内容解读不深、平台互动不足等问题，我们靶向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具体如下：

1. 深化政策解读，提升工作效能，对林地审批等重点事项，编制解读手册和问答知识库，实现“一政策一解读”。创新图文图解、短视频等通俗形式，同步在网站专栏、线下阵地推送解读内容，让群众看得懂、用得上。

2. 完善互动机制，拓宽参与渠道在政务网站增设留言咨询专栏，建立3个工作日内限时反馈机制；线下查阅点设置咨询窗口，配备专职人员提供现场服务。围绕林业规划、重大项目，通过线上问卷、线下座谈等形式广泛征集意见，健全意见吸纳及反馈公开机制，形成双向沟通的良性循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5年市林业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